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安科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北京安科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科兴业”）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安科兴业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 2022 年 01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2 年 02 月 1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66,668 股，每股实际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8.00 元。本次发行采取自办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0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北京安科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03）。

公司于 2022 年 03 月 01 日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北京安科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431 号）。

该次发行认购期间为 2022 年 03 月 17 日至 2022 年 03 月 25 日，实际定向发行股票 1,666,668 股，实际募集资金 10,000,008.00 元。该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03 月 17 日全部到位，由认购对象存入公司名下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账号为 634589466 的专项账户。2022 年 03 月 3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出资情况予以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C10102 号《验资报告》。

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04 月 11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为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监管，公司经 2022 年 01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 年 02 月 1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安科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 2022 年 0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04），并按照制度规定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收到认购人缴纳的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10,000,008.00 元，全部存放于以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户名：北京安科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账号：634589466

针对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2022 年 03 月 30 日公司与时任主办券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原《三方监管协议》”）。原《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业务规则的规定，原《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07 日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 2022 年 06 月 07 日起公司主办券商由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华创证券，公司与华创证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业务规则的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注销募集资金账户时，剩余募集资金 4.22 元，公司于 2023 年 05 月 26 日将剩余募集资金 4.22 元转入基本户并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华创证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8.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880.17
二、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004,883.95
具体用途：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货款	6,092,196.53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职工薪酬	1,258,578.31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税费	230,611.75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房租物业费	635,170.29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项目投标款项	31,492.00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销售及管理费用	1,756,835.07
三、销户转出金额	4.22
四、剩余募集资金总额	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结论性意见

经华创证券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安科兴业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本页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安科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盖章页)

